

股票代码: 002729

股票简称: 好利来

公告编号: 2021-038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经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
- 1、股东大会届次：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
- 2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3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
- 4、会议召开的日期、时间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7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6 月 17 日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1 年 6 月 17 日 9:15—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5、会议的召开方式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

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：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（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）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，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6、会议出席对象：

(1) 截至 2021 年 6 月 10 日下午 15:00 交易结束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，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。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，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股东（授权委托书附后）。

(2) 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(3)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。

7、现场会议地点：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 829 号六楼会议室

8、股权登记日：2021 年 6 月 10 日（星期四）

9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力先生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：

1、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；

1.1 补选汤奇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1.2 补选陈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1.3 补选芮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1.4 补选赵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2、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2.1 补选蔡黛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在审议非独立董事、独立董事选举时分别实行累积投票制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，公司将 对中小投资者（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，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，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。

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及《证券时报》上披露的《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。

三、提案编码

表一：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：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
累积投票提案	提案 1、2 为等额选举	
1.00	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应选人数 4 人
1.01	补选汤奇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
1.02	补选陈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
1.03	补选芮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
1.04	补选赵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
2.00	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应选人数 1 人
2.01	补选蔡黛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

四、会议登记方法

1、登记时间：2021 年 6 月 16 日（星期三：09:00~12:00，13:00~17:00）

2、登记地点：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 829 号五楼董事会办公室。

3、登记方法：

(1)法人股东登记：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。

(2)自然人股东登记：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股票账户卡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代理他人出席的，应当提交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(3)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，不接受电话登记。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 2021 年 6 月 16 日 17:00 前送达本公司。

4、通信地址：厦门市翔安区舫山东二路 829 号五楼董事会办公室

邮编：361101

联系人：马志容

联系电话：0592-7276981

联系传真：0592-5760888

未在登记时间内登记的公司股东可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但对会议审议事项没有表决权。

五、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在本次股东大会上，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参加投票，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、交通费用自理，会期半天。

2、会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马志容

联系电话：0592-7276981

联系传真：0592-5760888

联系邮箱：securities@hollyfuse.com

联系地点：厦门市翔安区舩山东二路 829 号五楼董事会办公室

邮政编码：361101

七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通知。

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31 日

附件一：

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

一. 网络投票的程序

1、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：投票代码为“362729”，投票简称为“好利投票”。

2、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

(1)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，填报表决意见：同意、反对、弃权。

(2)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，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。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，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（可以投出零票），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。

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

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	填报
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	X1 票
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	X2 票
...	...
合计	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

①选举非独立董事（应选人数为 4 位）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=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×4

②选举独立董事（应选人数为 1 位）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=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×1

二、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

1、投票时间：2021年6月17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

2、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。

三、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

1.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21年6月17日9:15-15:00。

2.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，需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（2016年修订）》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，取得“深

交所数字证书”或“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”。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。

3.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，可登录 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。

附件二：

授 权 委 托 书

兹委托_____先生/女士代表本人/本单位出席好利来（中国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人/单位授权_____先生/女士对以下表决事项按照如下委托意愿进行表决，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。

委托期限：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。

提案编码	提案名称	备注	投票数
		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	
累积投票提案	提案 1、2 为等额选举，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		
1.00	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应选人数 4 人	
1.01	补选汤奇青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	
1.02	补选陈修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	
1.03	补选芮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	
1.04	补选赵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	√	
2.00	《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	应选人数 1 人	
2.01	补选蔡黛燕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	√	

委托人姓名或名称(签字或盖章)：

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：

委托人持股数（股）：

委托人股东账号：

年 月 日

受托人签名：

受托人身份证号码：

年 月 日

说明：

- 1、授权委托书剪报、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；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。
- 2、非累积投票议案的表决意见项下划“√”；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。
- 3、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：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。

附件三：

法定代表人证明书

兹证明_____先生/女士（身份证号码：_____）系
本公司（单位）法定代表人。

_____公司（盖章）

年 月 日